

中共绵阳市委宣传部

中共绵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绵阳市司法局

绵法委办发〔2019〕25号



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绵阳市“宪法宣传周” 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全面依法治县（市、区）委员会办公室、各园区（城）党（工）委全面依法治区（城）委员会办公室、司法局（所），市直相关单位：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推动全市集中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弘扬法治精神，维护宪法权威，保证宪法实施，为治绵兴绵再上新台阶营造浓厚法治氛围，按照《绵阳市全面依法治市2019年工作要点》安排部署，现就全市组织开展2019年“宪法宣传周”系

列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弘扬宪法精神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活动时间

1. 集中宣传活动时间：2019年12月1日至12月7日

2. 广场主题活动时间：2019年12月4日

三、重点宣传内容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

2.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决策部署；

3. 新中国宪法发展历程、宪法的地位和作用、宪法的基本原则和主要内容。

4. 新中国成立70年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法治建设的辉煌成就。

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6. 新中国成立70周年绵阳的法治历程和2019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成就，特别是新修订宪法公布实施以来，我市学习宣传实施情况，以及推进“宪法法律进高校”等重点工作情况。

在宣传以上重点内容基础上，各地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实际，把宪法宣传与经济社会发展、群众需求、社会热点、业务工作等有机结合，确定具体表达的宣传重点内容。

四、具体安排

“宪法宣传周”采用主场活动+分设主题日方式进行。12月4日上午安排“宪法宣传周”主场活动；12月1日至7日分别安排七个主题日，分专题组织宪法宣传活动，由各责任单位统筹实施。

（一）宣传周主场活动

12月4日举行“12·4”国家宪法日广场活动（另行发文）。

（二）主题日活动

根据中央关于推动宪法精神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的有关精神，坚持把宏大叙事与具体表达有机结合，用灵活多样的形式和手段、鲜活生动的语言和事例，让文本上的宪法“活起来”“落下去”。2019年“宪法宣传周”设立七个主题日，分别是：宪法进企业主题日、宪法进农村主题日、宪法进机关主题日、宪法进校园主题日、宪法进社区主题日、宪法进宗教场所主题日、宪法进网络主题日。各主题日活动的责任部门要积极与省主管部门对接，确保活动形成声势。

1. 宪法进企业主题日（12月1日）。基本要求：结合企业法治文化建设，分别针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开展宪法宣传活动。在开展重点内容宣传基础上，突出宣传“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推动“一带一路”战略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四川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2019-2020年）》等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对多种所有制经济的保障和规范。（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经信局、市工商联、市市场监管局）

2. 宪法进农村主题日（12月2日）。基本要求：针对群众法治需求和关注的热点问题，充分利用法治公园、法治广场、法治教育基地等法治宣传阵地，重点宣传宪法的基本内容和原则，脱贫攻坚、扫黑除恶、乡村振兴、禁毒防艾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深入开展农村交通安全普法宣传。（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

3. 宪法进机关主题日（12月3日）。基本要求：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习宪法知识，感悟宪法精神，增强宪法观念；组织宪法宣誓，开展多种形式的宪法知识考试，深化党章及党内法规的学习，推动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履行法定职责。（责任单位：市直机关工委）

4. 宪法进校园主题日（12月4日）。基本要求：将宪法融入升旗仪式、成人礼、主题班会等活动。通过开展晨读宪法、宪法主题板报等宪法宣传实践活动，培育青少年学生的宪法意识、国家意识、公民意识、规则意识。（责任单位：市教体局）

5. 宪法进社区主题日（12月5日）。基本要求：针对社区群众法治需求和普遍关注的食品安全、生态环境、扫黑除恶等热点问题，深入基层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利用市民夜校、“道德·法治”讲堂等阵地为社区居民讲好法治课，突出宣传宪法关于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规定。（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6. 宪法进宗教场所主题日（12月6日）。基本要求：组织开展宪法进道观、进清真寺、进教堂等工作，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

作基本方针，把广大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更加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做爱国爱教的实践者、依法治教的支持者、中华文化遗产者和祖国家乡的建设者。（责任单位：市委统战部、市民宗局）

7. 宪法进网络主题日（12月7日）。基本要求：组织开展宪法宣传片、法治公益广告和优秀法治微电影、微视频作品推送活动。组织网络媒体策划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宣传活动，加大对本次“宪法宣传周”各项活动的网络宣传力度，扩大活动影响面，营造浓厚法治氛围。（责任单位：市委网信办、绵阳广播电视台）

各县（市、区）、园区相关部门要参照本通知制定本地“宪法宣传周”活动方案，统筹各方力量，形成良好的宣传整体效果。

（三）其它重点活动安排

1. 根据《2019年四川省“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统一部署，2019年绵阳市“宪法宣传周”期间，市中级人民法院系统、检察院系统、司法行政系统分别主办本系统开放日活动。

2. 举办首届中国科技城法治创新大赛颁奖盛典，揭晓并颁发中国科技城“法治创新奖”和“提名奖”。

五、工作要求

1. 提高政治站位，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重要指示作为纲领、旗帜和灵魂，牢牢把握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正确方向。要严格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引导和管理，决不能为错误言论提供传播渠道，不给错误思想的人提供讲台。

2. 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普法责任落实。各地各部门要把绵阳“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好抓实。要把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纳入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内容，将党政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宪法、遵守宪法情况纳入干部绩效考核重要内容。要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本方案的各项任务责任单位要根据工作需要，加强沟通协调，整合力量资源，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活动深入扎实推进。

3. 强化工作保障，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各单位要加强工作保障，安排宣传经费，落实专人负责，确保活动开展的工作人员、宣传资料、宣传场地等保障到位。要重点关注“中国普法”“四川普法”“法治绵阳”“绵阳司法”微信公众号，每个公众号关注度不低于本单位总人数90%(见附件1)。各单位要综合运用广播电视、平面媒体、新媒体平台，加大宣传力度，做好宣传内容为群众所需、宣传方式为群众所喜、宣传成效为群众所盼，力争取得良好宣传效果和广泛社会效应。

市级有关部门要组织好相关主题日活动，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提炼，于12月8日前报市司法局。各地要认真组织实施本地区“宪法宣传周”活动，活动总结及有关图片影像资料由各司法局(所)统一收集，于12月8日前报市司法局(邮箱:523551054)。

附件：1. “中国普法” “四川普法” “法治绵阳” “绵阳司法”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2. 2019 年绵阳市“宪法宣传周”宣传标语

中共绵阳市委宣传部
中共绵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绵阳市司法局



2019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 1:

“中国普法” “四川普法”

“法治绵阳” “绵阳司法”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中国普法



四川普法



绵阳司法



法治绵阳

附件 2:

2019 年绵阳市“宪法宣传周”宣传标语

1. 恪守宪法原则 弘扬宪法精神 履行宪法使命
2. 学习宪法 尊崇宪法 遵守宪法 维护宪法 运用宪法
3.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 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4. 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 宪法的权威也在于实施
5. 坚持依法治国 依法执政 依法行政共同推进
6. 坚持法治国家 法治政府 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7. 科学立法 严格执法 公正司法 全民守法
8. 法定职责必须为 法无授权不可为
9. 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 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护
10.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11. 法律红线不可逾越 法律底线不可触碰
12.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发展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13. 深入开展法治创建活动 努力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14. 办事依法 遇事找法 解决问题用法 化解矛盾靠法
15. 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16. 实施“七五”普法 推进法治绵阳建设
17. 推进法治绵阳建设 服务中国科技城发展
18. 创建科技城法治示范区 优化全市营商法治环境